

紡織學會美國商會胡漢輝中學
電子學習支援計劃
借用學校個人移動學習裝置 (Apple iPad) 申請表

劉景明校長：

為協助小兒 / 女 在家進行網上學習，本人欲向學校申請借用個人移動學習裝置 (Apple iPad, 32GB)，亦知悉若然成功申請，則須遵守「學生借用學校個人移動學習裝置回家使用指引及守則」。

(一) 家庭經濟情況 (請在合適空格內填上✓)

- 領取由社會福利署發放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綜援)
- 領取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的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全額資助 (全津)
- 領取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的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半額資助 (半津)
- 其他，請填寫借用原因：

(二) 學生資料及聯絡方法

學生姓名：	
班別及班號：	
學生身分證號碼：	
學生聯絡電話：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家長或監護人身分證號碼：	
家長或監護人聯絡電話：	

(三) 申請須知及承諾

本人知悉上述計劃詳情，承諾若成功申請裝置，則須在借用裝置期間遵守「學生借用學校個人移動學習裝置回家使用指引及守則」，並同意由小兒 / 女 代為領取個人移動學習裝置及配件 (包括：充電器一個、連接線一條及保護套一個)。

家長或監護人簽署：_____

2020 年____月____日